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108312臺北市萬華區桂林路64號3樓
承辦人：林映彤
電話：02-23363566分機24
傳真：02-23363563
電子信箱：edu_ins.62@gov.taipei

受文者：臺北市立大同高級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8月4日

發文字號：北市教視字第11430866261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臺北市114學年度金融基礎教育推廣子計畫四-高中課程教學模組暨教學設計共備工作坊計畫1份 (38701710_11430866261_1_ATTACHMENT1.pdf)

主旨：檢送本市114學年度高級中等以下學校高中課程教學模組暨金融基礎教育融入教學設計共備工作坊實施計畫，請貴校協助公告周知，並鼓勵教師踴躍參與，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臺北市114學年度高級中等以下學校金融基礎教育融入教學精進推廣計畫辦理。
- 二、旨揭計畫研習工作坊請各校鼓勵對金融教育有興趣教師申請共備社群並參加研習，本局同意核予參加教師公假派代出席。相關訊息如下：

(一)時間：

- 1、增能工作坊一：114年8月8日（星期五）上午9時至16時，北市研習字號第1140723004號。
- 2、增能工作坊二：114年12月10日（星期三）上午9時至16時，北市研習字號第1140723001號。

(二)地點：臺北市立東湖國民中學5樓會議室（臺北市內湖區

大同高中 1140805



MYAA1146009144

康樂街131號)。

- (三)報名方式：即日起，請參加教師逕行登入臺北市教師在職研習網報名 (<https://insc.tp.edu.tw/>)，研習前一天中午12時報名截止。
- (四)參加工作坊研習教師可視教學需求提出114學年度金融基礎教育社群，不強迫參加，也歡迎參與教師規劃114學年度社群申請，社群補助金額為3萬元。
- (五)社群申請期程至114年9月22日(星期一)止，相關細節請詳閱本市114學年度高級中等以下學校高中課程教學模組暨金融基礎教育融入教學設計共備工作坊實施計畫，如附件。

三、倘有疑義，請逕洽本市國教地方輔導團林課程專員，電話：02-23363566分機24。

正本：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含附設國立中小學)

副本：

